

(註:本服務之條款,由會員律師群協助擬定,並提供本站法律諮詢服務,非常感謝:范律師、康律師及賴律師。)

唐果老師婚友介紹服務條款 (本契約適用於 愛戀 104 網站 www.match104.com)

106.09 修正

歡迎您加入愛戀 104 網站成為會員,當您選擇加入網站成為會員時,即視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條款之全部內容,若您不同意,請立即登出並停止使用本網站所提供之任何會員服務。

(以下以「本人」簡稱委託人(即甲方);愛戀 104 網站或唐果提供的服務以「唐果」簡稱(即乙方))

壹、甲方之權利義務與條款

- 01、本人確實單純為尋找結婚對象而來,並且以結婚為前提;若有發生惡意欺騙情事,願負法律責任。
- 02、本人保證不會透過本服務來進行援交、性交易或其他非法行為。
- 03、本人保證不會對本網站會員做任何行銷行為(如推銷、保險、傳銷、直銷等),也不會對其他會員有騷擾之行為,亦不得利用會員資料做其他業務用途;一經發現永久停權,且需負個資法責任。
- 04、本人了解唐果所提供的服務內容(含愛戀 104 網站),並同意履行相關服務條款。
- 05、本人同意不會將個人的地址、電話、郵件信箱、即時通訊帳號及連結等資訊,公布於愛戀 104 網站的任何頁面之中。
- 06、為尊重隱私權,本人了解並同意在愛戀 104 網站瀏覽的資料或唐果所提供之資訊,不得轉寄、下載或傳閱。
- 07、本人了解也同意,唐果老師提供的婚友介紹服務是採取「男女雙方有意願制」,若對方無意願絕不勉強;應隨緣把握,了解自己條件、調整自己,以開創更多認識異性機會,往婚姻之路邁進。

08、 會員收費表(本表自修正日實施), (本網站收入之 1/10 提撥公益)

106.9 月修正實施

收費辦法 排約方式	*一對一排約介紹收費項目 (加入會員,繳費一次終身會員,並享有聯誼活動優惠) ★「通訊排約」意指:唐果「不在場」以通訊方式安排好見面時間地點,男方女方自行見面。 ★「實體排約」意指:唐果「在場」安排約會,安排好見面時間地點,男方女方赴約。	
體驗幸福男版	系統功能使用二個月 1200 元+幸福體驗排約一次 (繳費後 2 個月內有效,逾期失效)	
A 案男會員 中部地區 (苗栗至嘉義)	以次收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1 報名費 3600 元(終身會員,享網站系統功能永久使用,結婚時結案) *單次排約介紹費 600 元(不分通訊排約或實體排約) *結婚媒人介紹謝禮 13800 元
	年度收費	*本案無須再收報名費及排約費,有效時間內,無限次排約。 (到期時以單次收取排約介紹費或續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2 「半年 4800 元」排約時不收費,結婚媒人介紹謝禮 120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3 「一年 8800 元」排約時不收費,結婚媒人介紹謝禮 60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4 「一年半 13800 元」排約時不收費,結婚免媒人介紹謝禮或隨喜
B 案男會員 中部以外地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通訊排約 3600 元,成功結婚媒人介紹謝禮 13800 元 *本案適用於中部以外男會員,因中部以外地區沒有「實體排約」服務。 *加入本案六個月內,無限次免費通訊排約,無須再收排約費以及報名費 *若需實體排約,排約介紹費用另計(到期時以單次收取排約介紹費或續購)。	
女會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9 歲以下	*免費 (107 年適於 78 年次(含)之後之女生),成功結婚收媒人介紹謝禮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 歲以上	*報名費 2000 元(終身會員,享網站系統功能永久使用,結婚時結案) *女生排約介紹時不收費;鼓勵女生即早規劃婚姻大事,2 人同行,1 人免費
成功結婚 介紹謝禮紅包	*成功結婚媒人介紹謝禮 13800 元 *女方謝禮金 13800 元,男方則依合約內容包給(紅包禮金之 1/10 提撥公益) 註 1-介紹謝禮金請於婚宴前包給,亦可以匯款方式。 註 2-唐果提供會員提親、訂婚及結婚之禮俗諮詢,若需唐果做媒者,紅包另計費。	

★本合約於 106/9/1 修正, 8/31 前簽約者,結婚介紹謝禮 15000 元, 106/9/1 後簽約者結婚介紹謝禮 13800 元。

★繳費後欲退費者請於訂立本約款後七日內提出申請，且需扣除手續費 1000 元；之後皆不退費、不保留。

★上述購買之權利僅限會員本人使用，不得轉讓，有期間者，自訂立本約後次日起計算，不得展延。

★本站之系統功能繳費後可永久使用，於會員結婚時，立即關閉功能及檔案。

★優惠折扣（本站之優惠，僅能擇一使用）

*本站會員介紹報名費可打九折。

*本站收入十分之一提撥公益，若您不捐助，收費部分可以直接扣除 1/10 費用。

*本站支持公益，若男會員半年內曾有捐款 600 元以上者，持收據享免費排約一次，僅限一次；女會員半年內曾有捐款，持收據最高可折扣報名費 1000 元。

*家境清寒或繳費有困難者，可再議減價或免費，請主動跟唐果提出申請。

09、排約時餐費由男女自付，唐果之部份由男方請客。

10、當會員使用愛戀 104 網站各項功能時，即表示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網站規定之所有內容。本服務有權於任何時間修改或變更規定之內容，建議會員隨時注意該等修改或變更。會員於任何修改或變更後繼續使用本網站各功能，視為會員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該等修改或變更。

11、排約規則說明

●實體排約方式(唐果在場安排見面)：由唐果喬好地點與時間見面，一般約一個半小時(男方排約服務費-約會當天收)；目前僅有中部地區才有提供實體排約服務，北部及南部地區會員僅能採以通訊排約方式。

●通訊排約方式(男女自行約會)：意指在雙方同意之下，透過系統觀看對方資訊(電話.信箱.line id 等或由唐果提供)，自行聯絡見面；也可以由唐果協助聯絡好時間地點，男女方再如期赴約；會員可多利用通訊排約，時間地點比較具彈性。(男方介紹費用-採事先匯款方式，參閱會員收費表)

(1)男方匯款後，唐果才會提供資料，請於五日內匯款，若未匯款，視同放棄，排約無效者可保留；若有一方反悔排約，排約費可保留但不退費，請於一個月內使用完畢。

(2)排約紀錄不佳者，恕不再提供排約服務，且不得再參與唐果所舉辦的任一活動。

(3)排約後雙方已聯絡/或見面者(任何形式--含 msn.email.line.電話.見面等)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費 600 元，此費用為本次排約的服務費，以單次列計。

貳、乙方之權利義務、條款與聲明事項

12、本服務對任何會員有隨時或立即停止服務及使用網站之權利，若會員如有違反服務條款情事者，除停止服務及使用網站之權利外，所繳納之網站系統使用費不予退還。

13、珍惜網站資源，您按下「幸福邀約」後，會員已答應邀約，無故取消，或若已答應對方排約，未在約定時間內赴約或匯款者，皆以停權、取消會員資格處理。

14、排約、面談或其他相關資訊通知，本站以 email、LINE 或電話簡訊聯繫 {必要時會以電話聯絡}，請盡量在三日內回覆；若認為對象不合適時，都可再討論，請勿不回覆，而造成安排困擾，紀錄不佳者，恕不再提供服務。)

15、排約對象人選，建議您多加利用「自行擇選對象」方式，主動按下「幸福邀約」增加排約機會，會員如需唐媒合配對時，請主動提出申請。

16 提醒會員，您邀約的對象和實際自身條件相差太大時，邀約難以成功，請先評估對方開出的擇偶條件，衡量自己、調整自己要求、放寬條件，以開創增加更多認識異性機會。

17、男女交往時，應盡量避免金錢往來，如有財務糾紛，請自行負責。

18、唐果僅負責提供雙方登記資料/接受委託/安排見面；外在條件可以衡量，內在涵養要靠自己觀察了解；應謹慎，一

切順其自然，務須控制理智，善意培養感情。

- 19、 本站所提供的是交友認識機會，成功與否，仍得靠自己 and 對象的努力，務積極把握，珍惜每次難得緣份。
- 20、 排約後，尊重會員交往意願，絕勿口出惡言，或有騷擾之情事發生，一經會員投訴，查為屬實者立即停權。
- 21、 提醒本網站會員，雖經多層把關驗證及面談，但仍有風險性，如排約會員有任何異狀時，請盡速反應。
- 22、 會員面談之資訊，由會員提供之文件或口述資訊加以整理後，適當提供給予雙方相識前參考，若該工作職務和家庭現況若有異動，請主動提供給唐果更新。（註：驗證時會員需提供之文件為身份証正反面、工作證明及最高學歷，其他之資訊，記錄後提供給會員參考，真實性請會員加以謹慎觀察和評估）
- 23、 唐果提供男女交往中必要之溝通、協助與輔導；成功婚嫁時，亦可提供結婚過程必須之禮俗諮詢及協助。
- 24、 本站提供之服務，擁有最終解釋權。

參、會員資料表/委託書/契約

25.★框內欄位由會員本人親自勾選填寫，如有會員投訴、隱瞞事情或資料不實者，除立即停權之外，嚴重者送警協辦★

- (1).已繳驗 身份証正反面 畢業證書 工作證明 健保卡 駕照 公司名片 其他_____
 - (2). 無，本人確實未曾結過婚 有，本人曾有()次婚姻紀錄
 - (3). 無，本人無前科紀錄 有，本人前科紀錄為：
 - (4). 無，本人確實目前無正式交往對象，且單純為尋找結婚對象而來。（★如有正式交往對象時即不再排約，並同意關閉個人檔案）。
 - (5). 否，本人無家族遺傳疾病； 有 家族遺傳疾病，以致會影響婚姻生活，家族遺傳疾病名稱為：
 - (6). 是，本人健康狀況正常； 否 本人健康狀況異常，有 視障 聽障 肢障 身心障礙 精神疾病 其他
 - (7). 我同意，由乙方介紹/聯誼活動或使用愛戀 104 網站資源成功結婚時，依約給付媒人介紹謝禮。
我是 男生，報名：_____ 案，報名費：_____ 媒人介紹謝禮：_____
我是 女生，報名費：_____ 媒人介紹謝禮：_____
- （依民法規定辦理，明定雙方協議之金額、給付方、給付時間，此即為一種明確可得之約定，請會員依約支付。）
- (8). 本人所填資料均為屬實，已閱讀上述條款並了解全部內容，且同意遵守。

愛戀 104 網站會員編號(www.match104.com)：

委託人(甲方)本人簽名：_____ 身份証字號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別： 男 女

戶籍地址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現職公司名稱：_____ 現職公司職務：_____

最高學歷畢業學校：_____ 仍在學者（說明）：_____

受託人(乙方):唐果老師婚友服務中心 簽約日期（雙方簽署）即生效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